

证券代码: 832489

证券简称: 颐普股份

主办券商: 恒泰证券



颐普股份

NEEQ : 832489

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Xi' an Epoue Digital Agriculture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范贤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欣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罗欣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29-88235005
传真	029-88235005
电子邮箱	luoxin@epoue.com
公司网址	www.gibon.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西安市航天基地东长安街与航天东路十字西南侧泰航航天丝路科学园项目 5 幢楼 2 单元 2 层 710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210,749.18	20,921,106.89	-8.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75,803.27	11,953,045.36	-59.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6	0.64	-59.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56%	40.5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4.62%	42.8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354,641.33	9,896,068.41	24.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7,856.94	-5,303,857.38	-36.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40,520.82	-6,585,040.76	-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60.21	-338,686.18	48.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6.14%	-44.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3.67%	-55.0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8	-39.29%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446,250	98.38%	0	18,446,250	98.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986,250	74.59%	825,000	14,811,250	78.99%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3,750	1.62%	0	303,750	1.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8,750,000	-	0	18,7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颐普控股（西安）有限公司	13,986,250	825,000	14,811,250	78.9933%	0	14,811,250
2	王增让	2,700,000	-825,000	1,875,000	10.00%	0	1,875,000
3	兰琼	675,000	-675,000	0	0.00%	0	0
4	王增明	671,250	-671,250	0	0.00%	0	0
5	西安创德企业管理	448,000	1,607,750	2,055,750	10.9640%	303,750	1,752,000

	咨询有限 公司						
6	苗艳芳	149,000	-149,000	0	0.00%	0	0
7	李生秀	112,500	-112,500	0	0.00%	0	0
8	马建军	4,000	0	4,000	0.0213%	0	4,000
9	张绪瑞	4,000	0	4,000	0.0213%	0	4,000
合计		18,750,000	0	18,750,000	100.00%	303,750	18,446,25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颐普控股（西安）有限公司和西安创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贤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范贤君分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颐普控股（西安）有限公司100%股权和股东西安创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99%股权，颐普控股（西安）有限公司和西安创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享有公司89.9573%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颐普控股（西安）有限公司持有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计14,811,250股，持股比例为78.9933%，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①财政部 2019 年 5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89,642.3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89,642.3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4,805.6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4,805.68

②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

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新金融工具准则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89,642.3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89,642.3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4,805.6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4,805.68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